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江苏博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参加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采购编号为JSZC-320412-SYZB-C2024-0125，2024年常州经开区“智改数转网联”线下诊断服务项目（分包号：01，02，03，04，05包）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年常州经开区“智改数转网联”线下诊断服务项目（分包号：01，02，03，04，05包），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博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2883万元，资产总额为17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⑫：江苏博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1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参加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采购编号为JSZC-320412-SYZB-C2024-0125，2024年常州经开区“智改数转网联”线下诊断服务项目（分包号：01，02，03，04，05包）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年常州经开区“智改数转网联”线下诊断服务项目（分包号：01，02，03，04，05包），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8903.37万元，资产总额为37490.9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11-5

